

# 校园交通管理问答

## 1、为什么要加强校园交通管理？出台这个通告的目的是什么？

答：近期连续发生多起因电动车充电引发的火灾事故，后果极其严重，教训极为深刻。2月23日，南京雨花台名尚西苑火灾事故造成15人死亡和44人受伤；2月24日，台州市某小区电动车发生爆炸，所幸停放在规范停车点，无人受伤。电动车充电以及交通管理问题已成为社会高度关注的焦点。

近两年我校校园内发生电动车交通事故50余起，较典型交通事故6起，其中导致1人死亡，2人受伤严重，其原因往往在于电动车骑行人超速行驶、嬉戏打闹、人车争道，甚至边骑车边看手机、看书，教训惨痛。为汲取事故教训，保障师生安全，消除安全隐患，营造安全有序校园环境，学校经过调研论证并按教育厅相关要求出台公告加强校园交通管理，并决心以铁的手腕，确保公告各项要求得到真正落实。这也是学校确定的2024年10件民生实事之一。

## 2、学校现有多少电动车？为什么要提倡使用自行车、共享电动车？为什么限行150cc以上摩托车或改装摩托车？为什么对电瓶车要“严控增量、减少存量”？

答：据统计，三校区电动车超过 7000 辆（成都校区 3000 余辆、雅安校区 4100 余辆、都江堰校区 100 余辆），近年来各类车辆数呈逐年上升趋势。

电动车给大家带来出行便利的同时也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大量乱停乱放车辆堵塞交通道路、占用消防通道、影响校园美观，师生不文明骑行习惯导致的交通事故时有发生，甚至酿成惨痛悲剧。电动车相比自行车，占用停车面积更大，还需要设置充电场所，并且校园内电动车很多是无证无牌二手车辆，车况普遍欠佳，安全隐患很多，同学骑行速度往往很快，如果不限制电动车，校园环境、校园安全将得不到有效保障。

150cc 以上大排量摩托车存在速度过快、噪音扰民的问题，改装摩托车安全性能得不到保障，参照《成都市摩托车管理规定》、温江区《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动车噪声污染治理工作的通告》，对于此类摩托车原则上不准进入校园。低于 150cc 排量的摩托车向学校保卫处履行登记审批程序方可进入校园。

学校引入的共享电动车，利用率较高，使用费用低于校外同类共享电动车，并且共享电动车有专人在校内进行管理、不在校内充电，相对管理更规范、更安全有序。

基于上述原因，出于方便师生与安全管理的平衡考虑，学校提倡师生使用自行车、共享电动车，限行 150cc

以上摩托车或改装摩托车，对电动车按照“严控增量、减少存量”的原则加强管理。

### **3、用电动车真的很危险吗？有那么严重的后果吗？**

答：2023年全国共接报电动自行车火灾2.1万起，相比2022年上升17.4%。多发的火灾事故和上升态势让电动车安全问题成为社会关注热点。电动车起火往往因为锂电故障导致，一旦起火3分钟温度可达1000度，燃烧迅速、猛烈，并伴随浓烟毒气，起火后泼水、灭火器和沙土覆盖都很难熄灭。电动车电池容量大，起火过程长，一般人面对这类火灾时没有能力和时间进行有效处置，只有等热失控反应结束后才会熄灭。

### **4、现在对电动车充电场所有什么要求？为什么要对电动车充电设施进行安全评估？现在哪些地方可以进行充电？**

答：当前电动车充电导致的安全事故频发，教训惨痛，形势严峻。按照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等部门发布的《高等学校校园电动车安全管理指引》等文件，高校校园内的电动车充电场所不得设置在宿舍、教室、食堂等人员密集场所，并对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配备、与建筑间距等做出严格要求。

学校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对校园内现有电动车充电点进行了安全评估，并关闭部分不符合安全管理指引要

求的充电点。

经过安全评估后保留的充电点一共有 14 个。雅安校区有 8 个点位：八家村 3 栋、校医院、第五教学楼、第六教学楼、新康 3 栋、园林新村、15 号人才公寓、图书馆。成都校区有 5 个点位：六教后面和侧面、八教前面、教师公寓。都江堰有 1 个点位：学生七栋背后。

### **5、电动车分为哪几种类型？为什么必须上牌？**

答：常见电动车分为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两类。电动摩托车属于《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管理范围的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且驾驶此类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电动自行车以车载蓄电池作为辅助能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四川省公安机关非机动车登记工作规范》《成都市摩托车管理规定》规定，无论电动自行车还是电动摩托车均应该按照办理车辆牌照。

### **6、电动车在哪里上牌？如果我的电动车上不了牌咋办？**

答：电动自行车应按照非机动车注册登记程序向公安机关申请登记并领取号牌和行驶证。申领时应提交下列资料：（一）非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如身份证或者居住证明；（二）车辆来历证明，如购销凭证；（三）车辆合格证明或者进口凭证；（四）电动自行车的 CCC 认证证

书。办理地址：校区所在地公安局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机动车登记服务站以及一些销售网点即买即办。

电动摩托车应按照机动车注册登记办理程序向公安机关申请办理登记并领取号牌和行驶证。应提交的相关资料有：（一）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属于外地户籍的，还应提交公安机关核发的居住证明；（二）车辆来历证明，如购销凭证；（三）车辆购置税、车船税完税证明或者免税凭证；（四）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办理地址：校区所在地公安局交警大队车辆管理所和机动车登记服务站。

对于不符合上牌要求的电动车，可自行通过商家进行废旧车辆回收、新车置换，也可以送至校内指定废弃车辆存放点。

### **7、7月1号以后，未上牌电动车真的进不了校园吗？ 我能把电动车转卖给低年级和新同学吗？**

答：7月1日起，所有无牌电动车将不能进入校园。暑假期间，保卫部门将对校园内无牌电动车、僵尸车进行集中清理。

下一步学校拟实行电动车实名管理，因此无牌车辆不得在校内进行转卖，更不能转卖给低年级特别是对相关管理规定不了解的新同学。

### **8、校园停车位本来就少，尤其是成都校区。我的汽车**

## 究竟应该停放在哪里？

答：学校停车资源紧张，成都校区尤其突出。但某些区域还是经常有不少空闲车位（如：教师公寓至东三门道路左侧、三期电梯公寓及运动场看台地下车库、科创中心后面及负二楼车库、招待所停车场等）。在加强停车管理、规范师生停车的同时，保卫处也将尽可能新规划停车区域，如游泳池道路右侧、科创中心正面道路右侧等。另外，成都校区西校门外公共道路两侧也可以停放大量车辆。建议广大教职工有效利用现有停车资源，不要仅仅图一时方便在非划定区域随意停放车辆，尤其在严管路段不得停放任何车辆。

附雅安校区、成都校区交通指引图。

图 1 雅安校区交通指引





**9、如果我的车辆被抄牌 3 次，我真的进不了校园吗？  
那我上班上课怎么办？**

答：对于公告中规定抄牌 3 次将暂时取消车辆进校权限，教职工可以采取其他交通方式上班上课。如果你必须开车到学校，建议你利用学校周边的公共停车位。惩罚不是目的，而是希望全体师生真正重视校园交通秩序，共建一个和谐有序的平安校园。